

证券代码：600531

证券简称：豫光金铅

编号：临 2010-007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独立董事郑远民先生和陈丽京女士因工作原因，无法出席本次会议，委托独立董事王忠实先生代为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安国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记名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关于审议公司与澳大利亚KIMBERLEY METALS LIMITED签署《合作协议书》的议案

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，增加公司铅锌资源储量，提升公司行业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公司与澳大利亚KIMBERLEY METAL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KBL”）签订《合作协议书》，双方约定：公司（包括公司全资企业）认购澳大利亚KIMBERLEY METAL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KBL”）的股票，股票类型等同于KBL发行的普通股，每股认购价为0.25澳元。豫光认购后将持有KBL增发后所发行全部股票的15%，占约2080万股。同时，公司（包括公司全资企业）支付500万澳元以获得KBL在西澳库纳纳拉地区SORBY HILLS 铅银锌矿山项目25%的权益（采矿权80/196, 197, 285, 286 和 287，探矿权80/1187），该款项将用来完成SORBY HILLS项目的可行性研究。公司将按市场条件在项目上获得一定比例的产品，该产品产量比例将与其在KBL股权比例及项目权益比重之和相当。SORBY HILLS合资项目的经营及日常事务由新成立的管理委员会负责，KBL委派2位代表，公司委派1位代表，共同组成该委员会。本次交易金额为共为1020万澳元，以2010年4月15日中国银行澳元外汇牌价对人民币折算价6.3795 换算，交易金

额约为人民币6507.09万元。（具体内容请详见《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》）

同意：9票，占投票总数的100%；反对：0票，占投票总数的0%；弃权：
0票，占投票总数的0%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1、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2、《合作协议书》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七日